

证券代码：874420

证券简称：长步道

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湖南长步道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

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湖南长步道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判断立场，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，在会前收到了《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等资料，经认真审阅，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事前认可意见

1. 关于《预计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公司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认真审阅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对2025年度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的确认及对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，均系基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需要，交易具有合理商业逻辑，定价遵循公平自愿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我们认可上述关联交易事项，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。

2. 关于《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经审阅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相关资质材料，我们认为

该事务所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、丰富经验及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能够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满足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我们一致同意将续聘该所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。

三、独立意见

（一）关于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及《关于公司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我们认为：公司对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确认及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，系基于正常业务开展需要，交易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程序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关于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我们认为：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系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需要及股东回报后制定，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关于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我们认为：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和独立性；续聘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程序合法有效；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续聘其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湖南长步道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郭宝平、钟世雄、李舜平

2026 年 4 月 29 日